

邹城市环境保护局

2013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由邹城市环境保护局编制的 201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报告全文包括概述、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咨询情况、复议、诉讼和申诉的情况,以及存在的主要问题、改进措施及明年的工作的初步打算。

一、概述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间我局开展 201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2013 年邹城市环保局信息公开工作在市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的正确领导下,按照全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统一部署和要求,本着完善各类公开办事制度,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和公信力的原则,结合环保局工作实际,采取多种措施,大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突出政府信息公开重点,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有力促进了各项工作的开展,加强了部门与市民之间的沟通联系。

二、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我局 2013 年通过市政府信息网、纸质发文等形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5 条。

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业务类信息 23 条,主要内容为污染

防治和环保治理规范化管理等工作开展情况；其它信息 12 条，主要内容为机关党建、作风、廉政建设等情况。

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申请情况

我局 2013 年度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

（二）答复情况

无答复情况。

四、咨询情况

2013 年，本局未接受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咨询。

五、复议、诉讼和申诉情况

2013 年，本局无针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件，与上年相同。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 2014 年工作的初步打算

2013 年，我局虽然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作了大量的工作，取得一定成绩，但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信息公开的工作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二是公开意识及内容需要进一步深化；三是信息公开的手段和方法需要进一步丰富，要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拓宽公开渠道、创新公开方法和丰富公开形式上探索新出路。今后将在市信息公开办公室的指导下，继续认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执行各项信息公开的有关《办法》，改进不足，提高工

作效率，提高工作的透明度，促进依法行政，为人民群众提供高效优质的服务，让人民群众满意。